正本

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　函

地址：22065 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 293-1 號 6 樓
聯絡人：陳靜玟
電話：02-89534420＃104 傳真：02-89534426
電子信箱：ntc104@ntcaa.org.tw

受文者：全體會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11 月 3 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市建師字第 1357 號
速別：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附件：從業人員報名表

主旨：本會資訊委員會訂於 115 年 11 月 11 日(星期三)辦理 115 年度「AI 定期應用交流會」-第二場，以非正式座談交流方式，分享 AI 於建築師事務所之實務應用，歡迎會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時間：115 年 11 月 11 日(星期三)晚上 7 時至 9 時。

二、地點：本會第一會議室(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 293 之 1 號 6 樓)。

三、參加對象：本會建築師及建築師事務所從業人員(限 20 名，額滿為止)。

四、主持人：本會資訊委員會陳主任委員政彥。主講人：陳政彥建築師、葉千綸建築師、陳昱勳建築師(依分享順序)，每位分享約 20 分鐘。

五、報名：

(一)請至網站報名參加（網址：http://www.ntcaa.org.tw)，(會員登入使用者：ntc+4 碼會員證號，密碼：建築師身分證字號 10 碼)。

(二)本會 APP 報名（新北市建築師公會 APP/活動專區/我要報名)。

(三)從業人員請填寫從業人員報名表(詳附件)。

六、報名截止時間：115 年 11 月 6 日(星期五)下午 5 時止(倘報名踴躍，以本會建築師為優先)。

七、課程表如下：

交流會日期	時間	活動內容	主持人
11 月 11 日（星期三）	18:40-19:00	報到	
	19:00-19:10	理事長致詞	陳主任委員政彥
	19:10-19:30	分享(一):AI 於建築師事務所之實務應用	陳政彥建築師
	19:30-19:50	分享(二):AI 於建築師事務所之實務應用	葉千綸建築師
	19:50-20:00	中場休息／自由交流	
	20:00-20:20	分享(三):AI 於建築師事務所之實務應用	陳昱勳建築師
	20:20-21:00	綜合交流與討論 (含下一場主題及分享人徵集)	陳主任委員政彥
	21:00-	賦歸	

八、活動性質：本活動為非正式座談交流，非屬正式教育訓練課程，不辦理簽到、簽退，亦不申請建築師換證研習積分；第二場採全程實體方式辦

理，不併行線上直播及錄影。

九、本活動預定每 1 至 1.5 個月辦理 1 次，後續場次另行公告；本場辦理情形檢討後，再評估是否併採線上參與方式辦理。

正本：全體會員

理事長 汪俊男